

权益保护与犯罪防治并重

江苏检察聚焦主责主业推动未检工作高质量发展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我代表此次受聘的1186名未成年人成长观察员郑重承诺,积极承担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责任,在经营活动中发现未成年人疑似遭受侵害线索,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配合调查取证。”近日,在江苏省常州市零售药店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启动仪式上,常州经开区政务服务站长长曹秋微作为观察员代表表态。

在全市聘任未成年人成长观察员,源于溧阳市人民检察院办理一起性侵未成年人案件,该院在进行充分分析研究后,向主管单位发出检察建议,并联合多个部门会签文件,将溧阳市392家药店纳入强制报告义务主体,后在常州全市推广。

近年来,江苏检察机关遵循“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持续深化未成年人“四大检察”综合履职,有效助推“六大保护”(家庭保护、学校保护、社会保护、网络保护、政府保护和司法保护)融通发力,高质效办好每一起涉未成年人案件,做实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防治工作,推动未成年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遏制未成年人犯罪上升趋势,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作出“检察贡献”。

严惩犯罪

“溧阳市检察院的先试先行取得一定成效,截至目前,该市药店共向公安机关报告案件线索13条,其中3条为有效线索,公安机关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常州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检察部检察官王磊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为推广溧阳市经验做法,进一步织密全市未成年人保护网,2025年5月26日,常州市检察院联合公安局、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局等7家单位出台《关于在药品零售企业建立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意见

(试行)》,明确规定市场监管部门会同检察机关、公安机关等根据遭受不法侵害未成年人常见关联用药建立“青橙药品”目录,其中包括性侵害类、校园霸凌类、药物滥用类等10种药品和医疗器械,供药店及未成年人成长观察员对照开展重点监测。

不仅是常州,徐州、盐城等地研发“蓝风铃”“妈妈抱抱”等强制报告系统,南通、淮安等地推动将强制报告嵌入医院诊疗系统,苏州市检察机关研发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从业禁止监督模型,在全国数字未检推进会上作经验交流,发现并推动处置相关线索100余条。

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不仅严重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更挑战社会道德底线。近年来,江苏检察机关持续加大打击力度,坚决打击各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建立“两个必问”制度深挖彻查,要求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中,必问犯罪嫌疑人的有无侵害其他未成年人,必问未成年人有无遭受其他侵害。2024年,各地通过这一制度追诉漏罪29人,追诉漏犯31人。此外,加强与公安、法院、卫健等部门协作配合,通过建章立制、联席会议、诉讼监督等方式,进一步凝聚打击共识。

积极挽救

近日,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李冬梅接到曾被附条件不起诉的涉罪少年小伟的电话,询问在签订合同时如何完善保密条款才能更好保护商业秘密,谁曾想到,2021年,16岁的小伟因不满学校投币洗衣机吞币,从网上购买攻击服务,40天内多次对苏州某公司租用的服务器进行攻击,致使中断服务7个小时,该公司额外花费数万元维护升级服务器。

在该案办理中,吴江区检察院组织检察官联合驻院司法社工开展社会调查,对小伟的情况进行细致调查,并联合司法社工、职

业规划师组成帮教小组,为小伟量身定制帮教方案。经过多方考虑,2023年10月,该院依法对小伟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验期为六个月。

考验期内,小伟主动参与“网络红客”公益活动,开设网站论坛并将“净网行动”的普法文章置顶。在职业规划师帮助下,小伟明确未来方向。2024年5月,小伟顺利通过考察,被决定不起诉,并成为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志愿者。

小伟的案例是吴江区检察院开展精准帮教工作的一个缩影。2019年起,该院挂牌成立苏州首家驻检“未成年人司法社工站”,由4名专职司法社工常驻,与检察官同步介入案件,逐步形成“检社融合—多平台支持—资源优化配置”帮教体系。截至目前,已对172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帮教2029次,指导帮助22名涉罪未成年人返学、132人就业。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江苏省检察机关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依法惩治和挽救涉罪未成年人。坚持将帮教矫治贯穿未检办案全过程,通过实质化社会调查,全面掌握未成年人犯罪因素,为考察帮教奠定坚实基础。

全省检察机关持续加强与教育、民政、团委、妇联等部门联动协作,用好专门学校、观护基地、未保工作站、家庭教育指导站等帮教矫治载体,探索以项目化运作方式与社工组织深度合作,逐步将心理干预、行为纠偏、公益劳动、技能培训等帮教矫治工作交由司法社工、心理咨询师、志愿服务团队等专业力量承担,提升帮教措施精准性。

此外,结合涉罪未成年人悔罪态度、矫治效果等方面,动态调整帮教方案,延长或缩短帮教时间,尤其是对被附条件不起诉未成年人严重违法相关规定,经训诫拒不改正,附条件不起诉挽救功能无法实现的,依

法撤销附条件不起诉决定。无锡市检察机关建立“红、黄、蓝”再犯风险三级预警机制,实时关注并动态调整帮教方案,形成“评估、干预、再评估”闭环管理。

推动治理

2023年3月,16岁的小赵在某聊天软件上看到“诚信收银行卡,1万元/张,当面交易”的群聊消息,受到“快速致富”诱惑,随即携卡与买卡人完成交易。同年8月,经滨海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小赵被法院以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判处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千元。

承办检察官在阅卷时发现,小赵开户申请表“职业”一栏写着“学生”,但开户银行并未核实未成年人就业证明。经统计,近几年未成年人“涉卡”案件中,83%银行卡来自开户审核不严的银行,对此该院向主管单位发检察建议,推动主管单位组织辖区内7家商业银行开展未成年人开户专项整治。

同时,该院牵头召开未成年人银行卡风险防范座谈会,与县公安局、县金融管理机构会签《关于建立涉未成年人金融监管协作机制的实施意见》,细化各方工作举措,就综合治理、宣传引导、审慎开户等方面落实主体责任。

记者了解到,全省检察机关深化线上线下高风险领域治理,坚持标本兼治,深挖案件背后社会治理方面存在的犯罪诱因,通过检察建议、公益诉讼、情况反映等方式,深化与公安、网信、市场监管等部门联动配合,以融合式监督撬动齐抓共管和协同治理。

全省检察机关聚焦校园周边环境治理,未成年人身,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场所等问题的执法监督,督促相关部门加大整治力度,压实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动长效治理。2024年,共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115份,办理涉未公益诉讼案件838件。



来宾兴宾法院构建执行无纸化办案体系

判决“掌上”执行 案件“库中”管理

□ 本报记者 吴良艺
□ 本报通讯员 曾维秋 韦志娟

今年4月,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谭耀仁在出差途中接到申请人提供的线索,当即通过移动办公端查阅并确认信息,成功扣押被执行人车辆。

“执行难,赢了官司难兑现”是部分胜诉方面面临的问题,也是法院着力破解的难题。近年来,面对胜诉方苦惱,兴宾法院顺应数字法院建设浪潮,构建执行无纸化办案体系,以制度重构与技术赋能为引擎,开启从立案到归档全链条数字化执行之路。

实践中,兴宾法院坚持破壁立规,全面梳理执行办案系统流程,制定《执行案件无纸化立案规程》《执行案件无纸化工作规程》等配套制度,增设执行案卷管理中心对纸质卷宗进行统一、规范、集约化管理,案件移交时长由原来3天缩短至1天。

兴宾法院打破传统“一人包案”模式,成立由材料收转、文书送达、集约查控等专业化协作团队组成的执行辅助事务集约中心,坚持“统筹管理、统一调配、限时办结”,减少事务性工作耗时,缩短执行办案周期。今年6月,在执行被执行人杨某劳务合同纠纷案中,执行法官潘沙城把事务性工作交

给辅助事务集约中心,自己集中精力分析案情,迅速锁定被执行人隐匿财产,仅用20天就执结,较以往同类案件用时缩短一半。

执行立案窗口完成审查后,执行辅助事务集约中心立即将纸质材料生成电子档案,同步归入电子卷宗。执行法官可以在线查阅卷宗,标注阅卷笔记、转换文本模式、查阅关联案件卷宗等。系统能自动抓取电子卷宗信息,实现程序性文书的自动生成并签章,非程序性文书通过文书模板一键生成或无需重复录入基础数据,系统还提供笔录线上签名功能,方便当事人线上诉讼。对财产处置,从前期询价,评估到拍卖均在线上进行,全程透明高效。今年以来,该院执行案件无纸化立案5440件,纸质内容通过技术转化为电子数据,案卷流转效率、整体办案效率、文书编写效率提升四成以上。

兴宾法院还一键打通沟通壁垒,以线上互动助推“掌上”执行。该院对电子书实现智能送达,当事人点击短信链接即可查阅、下载,送达记录实时回传,全程留痕。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当事人还能随时向法官在线提交财产线索,沟通案件;法官在办案系统或移动办公端实时接收材料并在线答复,即便外出办案也可随时查阅案件电子卷宗,在线审批文书,上传现场执行材料。今年3月,申请执行人上海某银

行发现被执行人新的财产线索后,迅速通过平台上传线索材料和证据,执行法官吕超松立即采取措施,有效降低了当事人执行成本。

“库中”管理,终本结案不清案。该院利用“双终管理”(终本、终结案件管理)功能,将终本案件纳入“终本库”进行智能化、集约化管理,解决由于法官岗位变动导致的终本案件后续管理难题。通过在线指定续管人,让“双终案件”后续的恢复执行,案款发放、解除失信令和限高事务有人管、管得好。覃某申请执行案在5年前已终本结案,今年4月,续管法官苏传招梳理案件发现被执行人有新的财产线索,随即恢复执行并执行完毕。

兴宾法院还探索“差异化归档”模式,即确保电子档案完整准确,纸质档案“有什么归什么”,每个案件结束后,办案人员在线发起集约归档工单,案管中心将电子卷宗目录自动挂载至归档目录,并对纸质档案整理装订,实现电子档案和纸质档案同步入库归档。

从立案到归档的全流程无纸化实践,既是司法办案方式的革新,更是数字正义理念在执行领域的生动实践。兴宾法院这场“无纸”变革,书写着“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新时代答卷。

青海检察发布行刑反向衔接案件办理情况

去年受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1132件

本报西宁7月3日电 记者徐鹏 记者从青海省人民检察院今天举行的行刑反向衔接典型案例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24年青海检察机关共受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1132件,覆盖78个刑事罪名,涉及金融、房地产、交通等多个领域,向公安、税务、市场监管、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11个行政单位提出检察意见653件872人,督促行政机关对683名被不起诉人作出行政处罚。发布会还发布了5起典型案例。

青海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孙文胜介绍,全省检察机关强化内部一体履职,严格执行案件线上移送、系统全流程办理的案件流程管理规定,加强行政检察部门与刑事检察、案件管理等部门沟通协作,充分发挥一体化履职优势,做到“应移尽移”。

积极与法院、司法行政等单位沟通联系,开展座谈,就行刑反向衔接工作中遇到的疑点、难点以及如何有效开展,进行协商,达成共识。青海省检察院与省司法厅、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交通运输厅、省公安厅会签相关协作机制,加强制度设计,相关市州、区县检察院也与当地法院、司法行政及相关行政单位等建立沟通协调机制。

据了解,青海检察机关针对个案通过全面综合审查、自行调查核实,说明行政处罚必要性,检察意见提出前充分听取行政单位意见、检察意见提出后指定专人跟踪可效,确保办案行政单位及时回复,按时作出行政处罚。针对类案中存在的法律适用、证据采信、责任认定等疑难问题,通过与行政单位召开联席会等方式,充分沟通,达成共识,统一执法尺度。

□ 本报记者 王莹 本报通讯员 林娟娟

小案件折射大民生

“一杯奶茶里的蜘蛛,打破了消费者的惬意时光;一套房产背后的纠纷,牵动无数家庭的安居乐业。在福建省漳州市,这些直击民生痛点的问题,成为司法为民的“试金石”。

为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聚焦“学、劳、医、食、住、行”六大民生领域,通过强化公正高效审理,多元联动解纷,专线攻坚执行等举措,延伸服务触角,打破城乡壁垒,构建民生司法“城乡惠”体系,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2024年以来,漳州两级法院审结涉民生领域各类案件15613件,执结3626件,执行到位标的3556亿元。

多城法院迅速行动,联动市场监督管理局特邀调解员,共同开展调解工作。一方面,法官通过释法告知吴某,某某有权要求他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并强调了食品安全问题的重要性,引导他换位思考;另一方面,调解员向曾某耐心解释惩罚性条款的适用条件。最终,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达成调解协议,由吴某赔偿曾某300元并当场履行。

为保障“食有所安”,漳州法院保持严厉打击危害食品安全犯罪高压态势,优化涉食品知识产权解纷模式,设立食品专业法庭,强化地标产品保护,保障“食品放心工程”建设,守护“舌尖安全”与万家烟火。

“民生无小事,‘一杯奶茶’的纠纷看似普通,却彰显了漳州法院在民生领域‘抓小抓细’的司法智慧。”漳州市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陈淑香介绍说。

针对外卖骑手、快递员等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护问题,漳州中院创新劳动争议全链条纠纷化解机制,建立“裁审衔接”机制,高效解决劳动争议。2024年以来,漳州两级法院审结劳动争议案件1804件,调撤率为40.02%,守护耕耘硕果与奋斗尊严。

小切口撬动大变革

因商品房市场价格出现波动,云霄县150名购房者在与某房地产公司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后,均未如期到银行办理按揭贷款,该房地产公司遂将150名购房者诉至云霄县人民法院。

云霄法院采取“类案判决+诉前特邀调解”模式,分3步处理系列纠纷:第一步,法官与特邀调解员深入摸排,与购房者逐一沟通,根据违约原因将系列纠纷分为4类,并分别制定调解方案;第二步,从4类纠纷中各筛选出10件代表性案件公开开庭,邀请购房者代表旁听庭审,并当庭宣判;第三步,经法官与特邀调解员发挥各自优势共同开展诉前调解。

最终,该系列纠纷均顺利化解,房地产公司实现资金回笼,购房者也减轻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的负担,实现双赢。

近年来,漳州法院妥善应对房地产市场波动带来的“保交楼”难题,充分发挥破产事务服务工作专班职能,通过司法程序盘活“问题楼盘”,服务“保交楼”“保交房”,妥善审结商品房买卖合同和物业纠纷案件3714件。

小治理构筑大平安

随着研学活动在国内蓬勃发展,学生人身安全管理也成为学校、家长和社会关注的焦点。

一次外出研学期间,13岁的学生朱某未经教练同意,跑到景区内已经停止营业的活动场所玩耍,不慎摔倒受伤。朱某及其监护人向多城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赔偿医药费、残疾赔偿金等各项损失。

多城法院经审理认为,研学活动的组织者负有保障学生人身安全义务,但未充分履行看护、管理责任,对朱某的受伤存在过错,研学活动的场地提供者对进入景区内的学生负有安全保障义务,但在景区内不开放区域未设置任何安全警示标识或防护,对朱某的受伤存在管理过失。同时,朱某作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对其自身受伤结果亦负有一定的责任。

综合考虑各方的行为、造成的后果、因果关系及应承担的责任,法院判决研学活动组织者赔偿3万余元,场地提供者赔偿1万余元,平衡了风险自担与安全保障,引导研学行业规范化发展。

保障“学有所教”,就是守护家庭未来与国家希望。2024年以来,漳州两级法院共依法审结涉未成年人案件3056件,先后开展家庭教育指导173次,发出“家庭教育督促令”19次,191名法官副校长进校宣讲260场次,6万余名师生到场参加,有效促进家校协同守护未成学生的责任。

“民生司法‘城乡惠’体系不是简单的案件办理,而是系统化、制度化的民生保障工程,需要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司法保障网络。”陈淑香表示。

为守好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漳州法院在“医有所保”上下足功夫,审结医疗纠纷114件,依法惩治医保骗保案件5人,退赔被害单位103万余元,守护医者仁心与患者安心。

出行方面,漳州法院推进道路交通事故纠纷一体化、一站式处理,研发“公明快”智能化、标准化道路交通事故赔偿计算平台,审结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5447件,铺就“安全之路”,保障“行有所畅”。



近日,国网沙湾市供电公司组织党员服务队,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沙湾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电力普法宣传活动。图为服务队队员向市民讲解安全用电知识。 栗安欣 摄

六地法院共筑影视产业知识产权保护新格局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夏建刚 近日,一场推动影视产业发展的重要司法协作正式落地。浙江东阳、上海松江、山东青岛黄岛、陕西西安雁塔、湖南长沙开福、江苏无锡滨湖六地法院共同签署《关于开展跨区域司法协作 共筑影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标志着覆盖东西部重要影视产业聚集区的司法协作机制正式建立。

《协议》聚焦影视产业知识产权保护痛点,着力在信息共享、案件协同、经验交流三大领域深化合作。六地法院将通过共享司法数据与行业动态,协同处理跨区域案件,定期交流审判经验,为影视全产业链提供更优质、协同、高效的司法服务,合力构建促进影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面对影视产业技术变革带来的新挑战,东阳法院民事审判三庭庭长王伟侃在专题研讨中指出,需重点关注AI生成内容权利界定、网络侵权复杂化及跨境保护机制适应性等问题。

活动中,东阳法院分享该院以牵头签约、提供示范案例等多维实践为基础,探索形成的“跨区域协作+全链条保护+技术响应”影视产业知识产权保护经验,为筑牢全国影视产业知识产权保护新格局贡献“东阳经验”。